



主辦機構



協辦機構

參賽編號(本會專用) :

第十二屆「經典翹楚榜」之「經典與我」徵文比賽 - 報名表（學校／團體）

一、參賽資料 小學組 初中組 高中組 公開組

二、聯絡人資料

姓名： _____ (中文) (Mr./Mrs./Miss) _____ (英文)

職銜：

聯絡人電話：

聯絡人電郵地址*：

學校／團體名稱：

學校／團體電話：

學校／團體地址：

本人同意以電郵接收由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」發出的資訊。

三、條款

第一部分：本校／團體（代表）已細閱大會比賽的章程和規則並同意以下條款：

- (1) 每位參加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；小學／中學組參賽作品可經學校統一遞交，並須提供一位負責老師的聯絡資料。
- (2) 若發現參選作品有下列情況（即使其中一項），主辦機構將立即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有權追回獎狀：
 - 抄襲、侵權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- 作品曾以任何形式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 - 作品曾參加比賽者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者，或即將刊登者。
- (3) 著作財產權歸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」所有，並保留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出版專書、數碼化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不另致酬。主辦機構保留修訂作品的權利。
- (4) 已遞交作品之參賽者視為認同比賽章程、規則及條款，對評審之決議不得有異議。有關比賽的最新消息及更新，將會於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」網站公佈而不另行通知。
- (5) 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機構保留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
第二部分：請以✓選擇接收，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」發出「獲獎通知書」。（*為支持環保，敬請選擇電郵接收信件。）

- *本校／團體選擇並同意以電郵接收上述信件。
- 本校／團體選擇以郵寄接收上述信件（請於下列方格填寫郵寄地址），如因地址不完整或書寫不清楚而被退回信件，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」將收取港幣貳拾元正（\$20）行政費以重發信件。

學校／團體（代表）簽署：

學校／團體蓋章：

學校／團體（代表）姓名：

日期：



主辦機構

本校／團體茲代呈下列參加作品

協辦機構

(注意：無須於稿件上填上姓名或所屬學校／團體資料，只需填上作品題號及編號，並在稿件寫上編號)

參賽者資料

*編號	姓名	性別	班別	學號	作品題號
例	陳大文 CHAN TAI MAN	M	4C	10	1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
*編號 - 請於對應的參賽者作品上標示

(如表格不敷應用，請自行影印，順序排列)

學校／團體聯絡人簽署：

學校／團體蓋章：

日期：

填妥本表格後連同參賽作品（一式兩份，包括正本）郵寄到：

香港九龍彌敦道 337-339 號金滿樓 13 樓 F 室。



主辦機構

協辦機構

以郵寄接收通知書者請於下列方格填寫郵寄地址：

聯絡人姓名	聯絡人姓名
學校／團體名稱	學校／團體名稱
學校／團體通訊地址	學校／團體通訊地址